

临县应急管理局文件

临应急发〔2022〕54号

临县应急管理局 关于印发2022年全县安全和应急管理 教育培训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股室，各直管企业，各下属事业单位：

为进一步做好我县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工作，根据《山西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印发2022年全省安全和应急管理教育培训工作要点的通知》（晋应急发〔2022〕69号），结合我县实际，制定了《2022年全县安全和应急管理教育培训工作要点》，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附件：2022年全县安全和应急管理教育培训工作要点

（此件公开发布）

临县应急管理局

2022年3月22日

2022 年全县安全和应急管理教育培训 工作要点

2022 年全县安全和应急管理教育培训工作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安全和应急管理教育培训工作重要决策部署，精准聚焦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紧紧围绕“赋能增效、夯基固本、铁腕治违、狠抓落实”工作目标，全面加强应急队伍能力建设，切实提升从业人员安全技能，重点推进培训考试提质增效，从严实施安全培训监管执法，奋力开创我县安全和应急管理教育培训工作新局面，为推动我县全方位高质量转型发展提供强力保障。

一、全面加强应急队伍能力建设

（一）丰富学习载体。将安全和应急管理知识培训纳入理论中心组集中学习内容。参加市级应急管理“大讲堂”，由县局领导干部、业务科室负责人、业务骨干、行业内业务专家、能手等，结合从业经历、研究心得及工作体会等，开展“轮讲式”学习研讨。按月组织相关专业人员，深入示范单位、企业、实训实操基地等，开展法律法规、安全监管、灾害防治、应急处突等内容的现场观摩教学、实战演练和拓展训练等。

（二）开展专题培训。会同县委组织部，开展全县安全和应急管理专业化能力培训班，重点对各级领导干部进行培训，全面提升各级领导干部安全和应急管理履职能力。采用多种培训方

式，对系统内业务骨干集中轮训一遍，轮训时间不少于省厅要求。依托省内外高校，对系统内业务骨干开展不少于1周的专题培训。

（三）抓好在线学习。组织参与好应急管理部、省厅开展的各类专题业务培训参训工作，督促应急管理系统干部完成应急管理网络学院、山西好干部在线等在线教育，开展“知识竞赛”、“技能比武”、“云比武”等活动激励检验学习成效。

二、切实提升从业人员安全技能

（四）压实企业培训主体责任。健全完善企业“一把手”负总责的企业安全培训责任体系，以落实企业从业人员持证上岗和先培训后上岗制度为核心，组织“三项岗位人员”和其他从业人员规范开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规范落实相关从业人员持证上岗。制定科学完善的企业安全生产培训计划，建立健全安全培训各项管理制度，明确责任部门 and 责任人，足额提取并合理使用安全教育经费，落实从业人员培训实操仪器和设备，落细落实安全教育培训内容。将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与生产经营活动同部署、同研究、同督查、同考核，确保从业人员熟练掌握岗位安全操作、自救互救、隐患识别防范及应急处置所需的知识和技能。

三、重点推进培训考试提质增效

（五）开展订单培训。各生产经营单位分类建立本年度需取证、换证、复审特种作业人员培训台账。按参训需求工种、人员、时间等与拟培训机构建立委托培训协议，进行订单委托，落实参

培人员闭环管理。台账及委托协议提前报备县局。

（六）落实便民举措。“吕梁应急”微信公众号新媒体平台，将定期公布安全培训及考核计划，公告各安全培训机构和考试点基本情况、收费标准、热线电话、开班和考试安排等信息。各监管股室要督促各生产经营单位结合实际组织有关人员参加培训考试。

四、从严实施安全培训监管执法

（七）强化“两个专项”。扎实推进安全生产培训“走过场”专项整治工作，督促生产经营单位开展自查自改，通过交叉检查、专项督查、抽查检查、联合执法等方式实施专项整治督查检查。扎实开展打击假冒政府网站制售假冒安全生产证书专项行动，认真落实“三打击、一查处”重点任务，联合公安等部门，坚决捣毁伪造安全生产证书的制假售假窝点，坚决惩治假冒政府网站的技术团伙，坚决查处持假人员和用假企业，坚决曝光典型违法犯罪案件。

（八）突出“逢查必考”。加大抽考执法检查力度，严格执行安全监管“逢查必考”，健全完善各行业、工种、各类从业人员安全生产法规应知应会题库，建立运用“移动互联网+抽考”信息化管理平台，提升企业培训质量。

（九）从严惩处惩戒。按照年初制定的安全培训年度执法计划，开展专项执法检查。综合运用多种手段，对违法违规行为加大惩处力度，形成威慑效应。加大对生产经营单位从业人员的安

全培训、持证情况检查和执法力度，对应持证未持证或者未经培训就上岗的人员，一律先调整岗位，经考核持证才能上岗，并依法对生产经营单位按规定处罚。依法从严处罚不培训、假培训、乱培训的培训机构和生产经营单位。

